

※請學藝股長利用課餘時間宣達並張貼於公布欄。

報報

進修部暨進修學院關心您

學務組辦理「弱勢關懷志工服務體驗」活動，邀請同學參與3月2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4時板橋創世基金會參訪服務工作，有意參與者請於2月24日（星期五）前至學務組報名。

交通安全宣教資料如附件一

本學期班級幹部職前講習訂於2月21日（星期二）晚上6時40分辦理，請班級幹部準時出席會議各幹部之講習地點如下：

講習對象	講習地點
班長、副班長、總務股長	綜合教學大樓B1 演講廳
學藝股長（兼數位設備股長）	人文大樓B1K02 教室
服務股長、風紀股長	綜合教學大樓1樓表演廳
康樂股長	人文大樓B1K03 教室
體育股長(四技一、二年級參加)	人文大樓B1K04 教室

學生會

學期將舉辦多項課外活動，凡已繳交學生會費的同學均將受邀參與活動，未繳交學生會費者則需付報名費或活動參與費；開學後將陸續於進修報報報中公告相關活動訊息，請同學踴躍參與活動。

項次	活動名稱	時間	地點
1	校外志工服務	3/17 (六)	板橋創世基金會
2	捐血活動	3/20 (二)	校門口
3	球類比賽	3/24、31 (六)	籃球場、排球場
4	第6屆學生會長、議員選舉	4月底	另訂
5	學生社團評鑑	5/4 (五)	社團辦公室
6	班際「8人9腳」競賽	5/5 (六)	大操場
7	歌唱比賽	初賽5/12、決賽5/19 (六)	綜大表演廳
8	社團負責人交接典禮	6/1 (五)	綜大表演廳
9	社團聯合成果發表會	6/1 (五)	綜大表演廳

務組：

已申請汽、機車停車證的同學，請將機車停車證”貼黏於機車車牌明顯處”，汽車停車證放置於方向盤前擋風玻璃，學校將於3月1日起持續檢驗停車證。未申請停車證者，請勿將車停入停車場，避免被鎖車及依地下停車場管理要點第八條規定辦理。

請勿任意將機車停放在停車場通往出口處的走道上，”個人方便，影響他人行動是沒公德心的行為”請同學互相體諒。

補申請100-2減免學雜費(含低收及中低收入戶)其繳件時間：101年2月13日至2月29日15:30至21:00(例假日除外)，應繳之相關文件請參閱網站最新消息之「減免學雜費」申請須知。100-2「減免學雜費」、「就學貸款」、「弱勢助學方案」補繳(退)差額日期及時間，訂於101年3月26日至4月6日(星期一至星期五晚上5時至9時)。如有任何問題請至進修部總務組詢問，分機1375、1317。

呆組：

圓流感及肺結核防治宣導資料如附件二

